

泰州市统计局机房运维服务

询价采购公告

一、合格供应商资质要求

供应商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
条；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
责任能力的企事业法人；

(2) 不得将项目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本项目不
接受联合体供应商参加报价；

(3)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
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
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二、采购需求

项目预算 6.8 万元，项目服务期 12 个月。

(一) 机房运维服务主要内容

1、笔记本电脑、台式机和打印机等设备软硬件故障处
理。

2、高清视频会议系统调试。

3、网络线路故障查修，包括网络线路新增调整和信息
点故障排查等。

4、负责机房配电、消防、环境监控系统等日常监控、
巡检，主动发现问题，故障定位和故障解决。

5、机房安全值守。

6、其他相关技术工作。

7、其他要求：本服务包含人工服务，凡涉硬件故障（如电脑打印机损坏等）需要更换时，及时与甲方沟通，由甲方自行决定采购。

（二）服务要求

乙方运维团队要相对独立，不得转包、分包合同任务；

乙方需安排专职人员进驻甲方指定地点提供现场服务，到场人员需为正式员工，签订合同前需提供近三个月社保证明。到场服务人员需有机房运维服务工作经历，熟练掌握计算机和网络维护技能；需遵守甲方工作场所的工作纪律，接受管理监督。

乙方运维团队每季度向甲方提交运维服务报告；运维期间发现重大安全漏洞和风险隐患应按规定及时向甲方报告。

（三）保密原则

投标人在未经过招标人书面批准的情况下，不得将任何招标人认为涉及网络和数据安全的信息传播、披露和使用。未经招标人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修改任何程序、配置和数据。

（四）履约要求

以上采用列举方式对本项目涉及的主要服务内容进行具体约定，本项目服务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已列举部分，原则上对于本项目涉及的系统运维的问题全部属于本

项目运维范围，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提供运维服务，不得以非正当理由拒绝。

乙方需积极配合甲方和相关部门开展网络安全检查、测评、审计等监督管理工作。

乙方如发生业务转型、合并重组、投资并购等重大事项，或者管理技术团队人员发生重大变化，应提前向甲方报告。

甲方有权依法追究乙方违反法律法规或外包网络安全安全条款的法律责任。

三、响应文件

1、本次询价采用最低价中标法。

2、复印件须加盖询价供应商单位公章，否则视同未提供。本采购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刻有供应商法定名称的印章，不包括合同、财务、税务、发票等形式的业务专用章。

3、响应文件需提供至少以下材料

（1）供应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仅当非法定代表人签署询价文件时提供，附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项目报价表（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4）本项目的联系人、联系电话；

（5）资质要求中的相关文件复印件，原件备查。

四、投标截至时间、地点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 年 10 月 12 日 10:00

投标地点：泰州市海陵区凤凰东路 58 号 1031 室

联系人：孔露露 联系电话：0523-86839054